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42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闻泰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公开发行8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闻泰转债")。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2.66元/股的85%,若未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的,将可能触发"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发行日期:2021年7月28日

2、发行数量:8,600万张(860万手)

3、发行面值:100元/张

4、发行总额:86亿元人民币

5、票面利率:第一年0.10%、第二年0.20%、第三年0.3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到期赎回价格为108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6、债券期限:2021年7月28日至2027年7月27日

7、上市日期:2021年8月20日

8、转债代码:110081

9、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10、转股起止日期:2022年2月7日至2027年7月27日

11、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96.67元/股。2022年1月19日,公司根据《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将转股价格调整为96.69元/股,详情请见公司2022年1月19日披露的《关于"闻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9)。2022年8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因2021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0),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除权(息)日即2022年8月25日起调整为96.49元/股。2023年2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闻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0),转股价格调整为96.61元/股。2024年7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因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4),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除权(息)日即2024年8月5日起调整为96.49元/股。2024年11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22),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12日起调整为43.60元/股。2026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7),转股价格自2026年4月10日起调整为32.66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2.66元/股的85%,若未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的,将可能触发"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4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前期公司子公司安世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以及安世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控股")(以下合称"安世")收到荷兰经济事务与气候政策部下达的部长令(Order)和阿姆斯特丹上诉法院企业法庭(以下简称"企业法庭")的裁决,详情请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46、临2025-159、临2026-015)。

截至目前,虽然上述部长令(Order)被宣布暂停,但企业法庭相关裁决依旧处于生效状态,公司对安世的控制权仍暂处于受限状态。公司仍将穷尽一切法律手段,恢复本公司对安世的完整控制权,维护投资者权益。

2、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半导体业务实现收入8.08亿元,净利润0.13亿元,毛利率27.42%。毛利率阶段性下滑主要因产销量尚未完全恢复、产能利用率较低,叠加固定资产折旧、核心人员薪酬等刚性固定成本分摊增加所致,属于经营规模阶段性波动形成的正常财务表现。目前公司经营保持稳定,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已确认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和第9.8.1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公司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为5%(如规则变动,则以变动后的相关规定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41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陈铁志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选举陈铁志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刘丙球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董事长陈铁志先生的主持下,会议继续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铁志

委 员:刘丙球、杜峥平、傅穹、赵大庆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克哲

委 员:傅穹、赵大庆、杜峥平、安宴立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傅穹

委 员:黄百渠、马新彦、李斌、李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赵大庆

委 员:马新彦、徐克哲、韩冬阳、于来富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聘任了公司总裁。

经董事长陈铁志先生提名,聘任刘丙球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聘任了公司副总裁、总经济师、总工程师、总会计师。

经总裁刘丙球先生提名,聘任韩冬阳先生、李斌先生、于来富先生、李勋女士、秦音女士、冯伟杰先生、陈波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于来富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兼),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王劲松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高德才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聘任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经董事长陈铁志先生提名,聘任秦音女士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顾佳昊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大路支行申请银团借款1.1亿元(借新还旧),期限不超过3年;同意公司继续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借款29,895万元,期限不超过3年;同意公司继续在吉林省建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1亿元,期限1年,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9,889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为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2,395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及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3,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名下的综合楼和营业楼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及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7,1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大路支行申请的银团借款7,090万元(借新还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的1.97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申请调整到期日,调整后借款总期限不超过五年,保证方式维持不变,即由公司及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金额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海南亚泰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蓬莱亚泰兰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亚泰集团调兵山水泥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屋和土地为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在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兵山支行申请的借款99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512,220.23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443.06%。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简历

1、陈铁志,男,196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长春市土地局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长春市国土资源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长春市国土资源局绿园分局局长、经济开发区分局局长、土地监察专员,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主任,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长春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党组书记、主任,长春市二道区政府党组书记、区长,中共长春市二道区委副书记、书记、一级巡视员,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刘丙球,男,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光大银行长春汽车厂支行副行长、中国光大银行长春太阳城支行副行长、长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一汽分中心副主任、主任、长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南关分中心主任、长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副主任、长春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3、韩冬阳,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正高级工程师,长春市第十四届政协常委,长春市二道区第十六、十七届人大代表。先后被评为长春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曾任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电气技术员、电气负责人、技术部主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地产产业部总经理助理、副主任,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地产产业部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4、李斌,男,197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长春市二道区政协委员、常委,吉林省青联委员,中国工会十七大代表、十八大执行委员。先后被评为长春市劳动模范、吉林省劳动模范、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曾任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监事长,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信息管理部总经理、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总裁助理、纪委书记、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裁。

5、于来富,男,197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吉林粮食高等专科学校教师,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法律部副主任、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经济师。

6、李勋,女,1973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民建长春市二道区基层委员会主任委员,长春市第十四届政协常委。曾获民建吉林省优秀会员、长春市"担当作为好干部"称号。曾任二道区文化馆馆长,二道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二道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二道区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二道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办公室主任,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7、秦音,女,1976年6月出生,本科,正高级经济师,长春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业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冯伟杰,男,1970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长春市劳动模范,吉林省第十五批享受省政府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专家),长春市南关区人大代表。中国医药商会协会零售药店分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医药商会连锁药店分会副会长,吉林省药品流通行业协会副会长,长春医药协会副会长。曾任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亚泰医药产业部总经理,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北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9、陈波,男,197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吉林省第十六批享受省政府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计控室副主任,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经理、副总经理,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监事,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10、王劲松,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员,丹麦哥本哈根大学访问学者,长春市二道区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长春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主席,长春市二道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主席。先后被评为长春市第七批有突出贡献专家、吉林省第十六批享受省政府津贴专家(省突贡)。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经理,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发展规划部总经理、科技研发部总经理,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副总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11、高德才,男,1975年1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亚泰集团哈尔滨建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12、顾佳昊,男,1987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业务经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42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项目	内容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4,589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4,412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2,395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3,47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2,395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2,39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8,1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41,10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09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1,53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97亿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18,192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9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9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12,220.2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43.0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9,889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为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2,395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及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3,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名下的综合楼和营业楼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及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7,1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大路支行申请的银团借款7,090万元(借新还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的1.97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申请调整到期日,调整后借款总期限不超过五年,保证方式维持不变,即由公司及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金额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海南亚泰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蓬莱亚泰兰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亚泰集团调兵山水泥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屋和土地为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在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兵山支行申请的借款99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64.61%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33.69%股权,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持有其1.7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高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26741502G		
成立时间	2001-03-16		
注册地	长春市二道区		
注册资本	3,568.4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068.47	220,909.73
	负债总额	251,737.79	252,467.00
	资产净额	-33,669.32	-31,557.27
	营业收入	449.50	5,377.64
	净利润	-2,112.05	-12,740.20

2、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持有其56.14%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43.86%股权		
法定代表人	崔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84732559053E		
成立时间	2001-12-14		
注册地	吉林省磐石市明城镇		
注册资本	69,532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泥生产、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685.89	274,446.85
	负债总额	194,465.06	201,965.51
	资产净额	71,220.83	72,481.34
	营业收入	1,442.42	31,308.17
	净利润	-1,260.51	-3,843.41

3、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26%股权		
法定代表人	任荣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124501245D		
成立时间	1981-10-21		
注册地	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		
注册资本	12,8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泥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567.90	75,715.68
	负债总额	81,925.39	81,787.53
	资产净额	-6,357.49	-6,071.85
	营业收入	437.24	6,760.92
	净利润	-285.63	-2,179.42

4、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76.31%股权,其他自然人持有其23.69%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劲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702571318A		
成立时间	1998-12-15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注册资本	6,375.0394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批发、保健食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中草药购销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8,686.80	840,275.36
	负债总额	797,617.73	789,685.37
	资产净额	51,069.07	50,589.99
	营业收入	35,451.85	133,214.08
	净利润	479.09	-2,151.73

5、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司洪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6051198726		
成立时间	1991-02-21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87.49	23,981.63
	负债总额	22,321.12	22,653.37
	资产净额	1,166.37	1,328.26
	营业收入	219.65	2,630.54
	净利润	-161.88	-1,071.31

6、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26%股权		
法定代表人	付宗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122438443980		
成立时间	1998-12-02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注册资本	133,16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4,294.61	624,878.02
	负债总额	466,054.50	463,132.51
	资产净额	158,240.11	161,745.51
	营业收入	3,689.19	76,051.77
	净利润	-3,498.34	-8,417.62

7、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26%股权		
法定代表人	谷万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00747116773W		
成立时间	2003-03-14		
注册地	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新台子镇		
注册资本	54,589.5216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水泥生产、建筑材料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013.53	98,739.13
	负债总额	53,200.09	54,154.72
	资产净额	43,813.44	44,584.41
	营业收入	841.59	29,126.72
	净利润	-770.97	1,224.4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9,889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为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一年。

2、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2,395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三年。

3、公司及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3,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名下的综合楼和营业楼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一年。

4、公司及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7,1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授信期限一年。

5、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大路支行申请的银团借款7,090万元(借新还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

6、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

7、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的1.97亿元流动资金借款申请调整到期日,调整后借款总期限不超过五年,保证方式维持不变,即由公司及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金额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海南亚泰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蓬莱亚泰兰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授信期限一年。

9、亚泰集团调兵山水泥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屋和土地为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在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兵山支行申请的借款99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未提供相应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512,220.23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443.06%,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43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4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4日

至2026年6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等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为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在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详见2026年5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股东会文件将于会议召开前的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1	亚泰集团	2026/5/2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6年6月3日(星期三)9:00-11:00,13:30-16:00。

3、登记地点:长春市天泽大路3333号亚泰会议中心。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天泽大路3333号亚泰会议中心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00 联系人:秦音、顾佳昊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十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等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为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在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40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76,252,5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29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铁志先生主持了会议,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12人,副董事长、总裁刘树森先生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2,442,964	98.7168	11,859,269	1.1019	1,950,300	0.1813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904,364	98.8526	11,555,169	1.0736	793,000	0.0738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935,464	98.8555	11,933,569	1.1088	383,500	0.0357

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808,064	98.8437	11,992,069	1.1142	452,400	0.0421

5、议案名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611,964	98.8255	12,210,569	1.1345	430,000	0.04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581,364	98.8237	12,169,569	1.1307	489,500	0.045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陈铁志先生	891,988,511	82.8791	是
7.02	刘丙球先生	891,584,176	82.8415	是
7.03	杜峥平先生	889,888,862	82.6840	是
7.04	李勋女士	889,550,287	82.6525	是
7.05	韩冬阳先生	889,687,863	82.6653	是
7.06	李斌先生	889,407,275	82.6392	是
7.07	于来富先生	889,449,294	82.6431	是

2、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黄百渠先生	894,280,514	83.0920	是
8.02	马新彦女士	889,734,090	82.6696	是
8.03	傅穹先生	889,740,779	82.6702	是
8.04	赵大庆先生	889,676,263	82.6642	是
8.05	徐克哲先生	889,830,588	82.6786	是

2026年5月18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安宴立女士为职工董事(简历附后),本次会议选举产生的12位董事与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67,838,476	97.8769	11,933,569	2.0569	383,500	0.0662

2、累积投票议案

(1)、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陈铁志先生	395,891,523	68.2388	是
7.02	刘丙球先生	395,487,188	68.1691	是
7.03	杜峥平先生	393,791,874	67.8769	是
7.04	李勋女士	393,453,299	67.8185	是
7.05	韩冬阳先生	393,590,875	67.8423	是
7.06	李斌先生	393,310,287	67.7939	是
7.07	于来富先生	393,352,306	67.8011	是

(2)、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黄百渠先生	398,183,526	68.6339	是
8.02	马新彦女士	393,637,102	67.8502	是
8.03	傅穹先生	393,643,791	67.8514	是
8.04	赵大庆先生	393,579,275	67.8403	是
8.05	徐克哲先生	393,733,600	67.8669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会议第3、7、8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韩冬阳、于来富对议案6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律师:芍芸、杨一凡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简历

安宴立,女,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质。吉林省会计领军人才、吉林省高端人才,曾荣获吉林省百名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吉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称号。曾任吉林亚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北京亚泰联合医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吉林亚泰万联医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吉林金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总经理、总工办副主任。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职工董事。